

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傅培鈞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2721  
傳真：02-27238933  
電子信箱：bm318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801599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7715350\_108015990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釋示有關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「起造人」應於3個月內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執行等疑義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8年11月22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808212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108097號，目錄第四組編號第003號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總工會、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職業工會、臺灣公寓大廈品質管理協會、臺灣物業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物業管理產業協會、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、台灣公寓大廈與里鄰發展協會

副本：

